附件5

**河南省大学生校园歌手大赛方案**

1. 承办单位：河南广播电视大学(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

二、日程安排：5月31日参赛学生报到；6月1日-2日参赛学生比赛。

三、参赛要求：

1.分原创歌曲、通俗类、美声类（专业组和业余组）和民族类（专业组和业余组）比赛，专业组为我省普通高校的相关音乐类专业的学生，其余为业余组。

2.参赛曲目要突出本届艺术节的主题，着力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突出展示当代大学生朝气蓬勃、奋发进取、勤于学习、谦虚谨慎、艰苦奋斗、有所作为、善于创造、甘于奉献、关键在做、先进先行，积极投身三区建设的精神风貌。鼓励大学生自主创作校园歌曲，对于演唱原创歌曲的选手将酌情加分。

3.比赛原则上以学生单人参赛为主，组合人数不超过4人。

4.每首歌曲演唱时间原则上限制在6分钟以内，每人（组合）限唱一首，参赛学生伴奏CD自备。

5.原创歌曲、通俗类、美声类（业余组）和民族类（业余组）比赛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参赛，在校学生20000人以下的高校参赛学生（组合）不超过1个，20000人以上的高校参赛学生（组合）不超过2个；设相关音乐类专业的高校可组织参加美声类（专业组）和民族类（专业组）比赛，在校学生20000人以下的高校参赛学生（组合）不超过1个，20000人以上的高校参赛学生（组合）不超过2个。分预赛和决赛，决赛人数视预赛情况而定。

6.5月25日前，各参赛高校将《参赛登记表》报河南广播电视大学团委（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文苑北路一号，邮编：450046，联系人：曾正，电话：13733807936、0371-69301017；董凯，电话：15517138000、0371-69301282，E-mail:hnddtuanwei@126.com）。

1. 奖项设置：按原创歌曲、通俗类、美声类和民族类，分专业组和业余组各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

**河南省大学生校园歌手大赛参赛登记表**

学 校（盖章）： 2018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领队 | 姓名 | 性别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联系方式 |
|  |  |  |  |
| 姓名 | 所在院系及专业 | 参赛歌曲 | 类别 | 组别 | 伴奏CD种 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